

股票代码: 002729

股票简称: 好利来

公告编号: 2014-006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下午在厦门市湖里区枋湖路 9-19 号公司综合楼六楼小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通过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应到会监事 3 人，实到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陶家山先生主持，此次会议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审议。经过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截至 2014 年 9 月 15 日，公司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自筹资金 9,923.7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 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额 的比例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 资金	合 计	
电路保护元器件扩产建设项目	22,733	15,693	8,918.63		8,918.63	39.2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129	1,307	1,005.12		1,005.12	16.40%
合 计	28,862	17,000	9,923.75		9,923.75	34.38%

为了保证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规范募集资金使用，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923.75 万元置换上述先期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本次置换在与保荐机构和各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实施。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9,923.75 万元,内容和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备查文件:

- 1、《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 年 9 月 24 日